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5-045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届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药集团"、"公司"）于2025年9月1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十一届八次董事会会议。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于2025年9月5日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文多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9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1、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议案（详见《昆药集团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公告》）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此议案审议通过，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应收账款坏账核销的议案

根据《中央企业资产减值准备财务核销工作规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对符合核销条件，因客户已工商注销、进行诉讼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申请予以核销，金额共计992.78万元。上述应收账款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不会影响当期净利润。核销后公司将继续追索，对核销应收账款实行"账销案存"管理。

本议案已经公司十一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3、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昆药集团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5-046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届六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药集团"、"公司"）于2025年9月1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十一届六次监事会会议。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于2025年9月5日发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钟江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5人，实际参加表决5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1、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议案（详见《昆药集团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公告》）

同意：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监事会意见：

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信用级别较高、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投资回报，本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该事项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此议案审议通过，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应收账款坏账核销的议案

同意：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监事会意见：

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和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应收账款坏账核销，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应收账款坏账核销方案。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5-047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250,000万元
投资种类	中低风险收益型理财产品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已于2025年9月17日召开的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十一届八次董事会、十一届六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虽为银行及其下属理财子公司中低风险收益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充分利用公司现有的部分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收益水平。

（二）投资金额

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拟购买银行及其下属理财子公司安全性高、中低风险收益型理财产品（风险评级在R2及以下（含R2））、流动性好、稳健的短期理财产品，包括银行理财产品、银行结构性存款等，资金不会直接投资证券市场产品股票、债券、基金、外汇及其衍生产品等高风险产品。

（五）投资期限

本项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至2026年10月9日）。

根据本项授权进行的投资理财产品单笔期限不得超过六个月（含六个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9月17日召开的十一届八次董事会、十一届六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议案》，同意利用闲置自有资金适度投资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并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在投资期限内，建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市场情况在批准范围内选择银行及其下属理财子公司理财产品进行投资，并与相关银行及其下属理财子公司办理相关手续。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理财风险：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虽为银行及其下属理财子公司中低风险收益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投资理财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公司财务与运营管理中心将根据股东大会、董事会授权，严格按照《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金理财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进行理财产品风险、投向、收益评估，相关投资理财申请严格按照《管理制度》进行审批后方可进行购买，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购买理财产品后，财务与运营管理中心设专人管理存续期的各种理财产品，建立台账，加强定期跟踪及管理，严控风险；一旦发现有不利情况，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本项授权进行的投资理财进行审计监督，定期对各项理财进行全面审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各项投资理财可能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价。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规定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各项投资理财及损益情况。

四、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适度投资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带来更多的投资回报。投资理财事项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结合所购买理财产品的性质，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5-048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0月1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0月10日 13点00分

召开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国家高新技术开发区科医路166号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中心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0月10日

至2025年10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聘请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2	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已于2025年8月14日召开的公司十一届七次董事会、十一届五次监事会审议通过，议案2已于2025年9月17日召开的公司十一届八次董事会、十一届六次监事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25年8月16日、9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临时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不涉及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不涉及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涉及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422	昆药集团	2025/9/2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股票账户及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持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并电话确认。

（2）登记时间：2025年9月29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7:00。

（3）登记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国家高新技术开发区科医路166号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5）联系人：董雨

电话：0871-68324311

传真：0871-68324267

邮箱：irm.kpc@kpc.com.cn

邮编：650106

六、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自理。

（2）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大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大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若广大投资者对本次服务有任何意见或建议，可通过邮件、投资者热线等方式向公司反馈，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1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0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聘请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	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002 证券简称：睿创微纳 公告编号：2025-069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9月1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烟台片区烟台开发区南昌大街6号公司A1楼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73
普通股股东人数	27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95,472,85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95,472,85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3.248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3.248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马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黄艳女士出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取消监事会及监事、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95,416,010	99.9709	37,706	0.0192	19,137	0.0099

2.00议案名称：《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84,279,279	94.2735	11,170,423	5.7145	23,151	0.0120

2.0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84,035,367	94.1488	11,414,335	5.8393	23,151	0.0119

2.0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84,181,012	94.2233	11,169,623	5.7141	122,218	0.0626

2.0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84,280,379	94.2741	11,168,823	5.7137	23,651	0.0122

2.0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84,032,367	94.1472	11,417,335	5.8408	23,151	0.0120

2.0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84,281,979	94.2749	11,167,723	5.7131	23,151	0.0120

2.0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84,280,079	94.2740	11,169,623	5.7141	23,151	0.0119

2.0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84,281,779	94.2748	11,167,923	5.7132	23,151	0.0120

2.0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84,278,979	94.2734	11,171,723	5.7152	22,151	0.0114

2.1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84,282,579	94.2752	11,168,123	5.7133	22,151	0.0115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1、2.01、2.02为需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数量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无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金诚同达（沈阳）律师事务所

律师：黄鹏、秦莹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8日

● 报备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证券代码：688002 证券简称：睿创微纳 公告编号：2025-070

转债代码：118030 转债简称：睿创转债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提前赎回"睿创转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自2025年8月28日至2025年9月17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睿创转债"当期转股价39.21元/股的130%（含130%），即50.973元/股，已触发"睿创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睿创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睿创转债"。

● 未来六个月内（即2025年9月18日至2026年3月17日），若"睿创转债"再次触发赎回条款，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在此之后以2026年3月18日（若为非交易日则顺延）为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再次触发赎回条款，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睿创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749号），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15,646,9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156,469.00万元（含发行费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55,479.0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验资，并出具了《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验证报告》（XYZH/2023BJAA1B0001）。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19号"文同意，公司156,469.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2月1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睿创转债"，债券代码"118030"。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睿创转债"自2023年7月6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票。

"睿创转债"的初始转股价为40.09元/股。鉴于公司已完成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使公司总股本由446,023,750变更为447,300,000股；鉴于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睿创转债的转股价格由40.09元/股调整为39.92元/股；鉴于公司已完成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447,304,079股增加至448,438,515股，睿创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9.92元/股调整为39.87元/股；鉴于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睿创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9.87元/股调整为39.75元/股；鉴于公司实施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睿创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9.75元/股调整为39.70元/股；鉴于公司完成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450,833,346股增加至454,922,651股，睿创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9.70元/股调整为39.52元/股；鉴于公司完成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的归属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454,922,802股增加至455,971,925股，睿创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9.52元/股调整为39.47元/股；鉴于公司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第一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455,971,925股增加至456,962,515股，睿创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9.47元/股调整为39.43元/股；鉴于公司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睿创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9.43元/股调整为39.35元/股；鉴于公司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的股份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456,962,540股增加至460,237,540股，睿创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9.35元/股调整为39.21元/股。

二、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与触发情况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触发情况

自2025年8月28日至2025年9月17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睿创转债"当期转股价39.21元/股的130%（含130%），即50.973元/股，已触发"睿创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三、公司可转债本次不提前赎回的原因及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9月1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睿创转债"的议案》，公司结合当前二级市场情况及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为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决定不行使"睿创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且在未来六个月内（即2025年9月18日至2026年3月17日），若"睿创转债"再次触发赎回条款，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交易"睿创转债"的情况

在本次"睿创转债"满足提前赎回条件前的六个月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交易"睿创转债"的情况。

五、风险提示

以2026年3月18日（若为非交易日则顺延）为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再次触发赎回条款，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睿创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赎回条款及其潜在影响，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睿创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2022年1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电话：0535-3410615

联系邮箱：raytron@raytrontek.com

特此公告。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688141 证券简称：杰华特 公告编号：2025-058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9月1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华星路99号9楼西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0
普通股股东人数	14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10,196,49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10,196,49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7.036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7.036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ZHOU XUN WEI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马问问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财务总监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议案名称：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1.0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10,161,671	99.9834	24,999	0.0118	9,821	0.0048

1.0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08,854,522	99.3615	1,332,248	0.6338	9,721	0.0047

1.0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08,854,522	99.3615	1,332,048	0.6337	9,921	0.0048

1.0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08,854,122	99.3613	1,332,048	0.6337	10,321	0.0050

1.0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08,854,522	99.3615	1,331,048	0.6332	10,921	0.0053

1.0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08,824,292	99.3471	1,339,499	0.6372	32,700	0.0157

1.0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08,823,892	99.3469	1,332,448	0.6339	40,151	0.0192

1.0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08,831,343	99.3505	1,332,048	0.6337	33,100	0.0158

1.0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防范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08,855,522	99.3620	1,331,048	0.6332	9,921	0.0048

1.1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08,853,664	99.3611	1,331,248	0.6333	11,579	0.0056

1.1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08,830,885	99.3503	1,331,048	0.6332	34,558	0.0165

2、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10,152,262	99.9789	27,778	0.0132	16,451	0.0079

3、议案名称：关于联合投资人共同购买新港海岸（北京）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7,219,757	99.8424	33,950	0.1245	9,000	0.0331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关于联合投资人共同购买新港海岸（北京）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7,219,757	99.8424	33,950	0.1245	9,000	0.0331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1.01、1.02、1.03为特别决议议案，均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通过；除上述议案外，其他议案均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过半数通过；

2、议案1为逐项表决的议案，每个子议案均通过审议；

3、议案3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议案3涉及的出席会议的关联股东JoulWatt Technology Inc. Limited、杭州杰沃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杰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杰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杰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杰特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杰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竞天公诚（杭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徐天冉、吴尔安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688757 证券简称：胜科纳米 公告编号：2025-031

胜科纳米(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办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25日（星期四）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25日前访问网址 https://eseb.cn/1rd4jqR8o8w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胜科纳米（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5年9月25日（星期四）14:00-15: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25日（星期四）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晓旻先生，董事会秘书周秋月女士，财务负责人洪凯先生，独立董事傅强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25日（星期四）14:00-15:00通过网址 https://eseb.cn/1rd4jqR8o8w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25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事业部

电话：0512-62800787

传真：0512-62800007

邮箱：IR@wintech-nano.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胜科纳米（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688757 证券简称：胜科纳米 公告编号：2025-030

胜科纳米（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限售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2,470,037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2,470,037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9月25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胜科纳米（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870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胜科纳米（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331,149股，并于2025年3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403,311,486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370,736,754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2,574,732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4,647名，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参与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并中签的配售对象，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对应的股份数量为2,470,037股，具体详见公司2025年3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胜科纳米（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2,470,037股，现限售期即将届满，将于2025年9月25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各配售对象承诺所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网下配售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本次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2,470,037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61%，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9月25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	2,470,037	0.61%	2,470,037	0
合计		2,470,037	0.61%	2,470,037	0

注1：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两位小数；

注2：本次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明细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胜科纳米（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发限售股	2,470,037	6
合计		2,470,037	6

特此公告。

胜科纳米（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688798 证券简称：艾为电子 公告编号：2025-047

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6月4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953号），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180万股并于2021年8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聘请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期限至2024年12月31日止。截至目前，持续督导期已结束，但仍有相关未尽事宜需保荐机构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公司根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于2025年7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根据本次发行的需要，公司聘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担任公司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并与中信建投证券签订了相关保荐与承销协议。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由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完成原保荐机构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此，中信证券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中信建投证券承接，中信证券不再履行相应的持续督导职责。中信建投证券已委派保荐代表人李重阳先生、张铁先生（简历附后）共同负责公司的保荐及持续督导工作。

公司对中信证券及其项目团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8日

附件：保荐代表人简历

李重阳先生：保荐代表人，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中信建投投资银行部总监，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有：思特威IPO、恒玄科技IPO、宁波乐惠IPO、澜起科技IPO、上海贝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通用股份非公开发行、泛海控股非公开发行等，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张铁先生：保荐代表人，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业务管理委员会执行总经理，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有：仙琚制药IPO、光线传媒IPO、拉卡拉IPO、澜起科技IPO、中芯国际IPO、申菱环境IPO、炬光科技IPO、爱迪特IPO、景兴纸业非公开发行、华录百纳非公开发行、慈文传媒非公开发行、航天信息可转债、常熟汽饰可转债、南大光电非公开发行、中国长城非公开发行、新丽传媒私募债、万好万家重大资产重组、三湘股份重大资产重组、恒信移动重大资产重组等，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证券代码：688720 证券简称：艾森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4

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监高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监高持有股份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杨一伍先生持有公司889,3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1%。公司副总经理赵建龙先生持有公司800,39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91%，其中622,530股为直接持股，另外177,866股通过艾龙创投间接持有。

以上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该部分股份已于2024年12月6日起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5年6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因自身资金需求，公司董事杨一伍先生、副总经理赵建龙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杨一伍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数量不超过2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24%；赵建龙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数量不超过1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17%。减持期间为2025年7月15日至2025年10月12日。

公司现收到杨一伍先生和赵建龙先生分别出具的《股份减持结果告知函》：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截至2025年9月17日，杨一伍先生通过集中竞价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10,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24%。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截至2025年9月17日，赵建龙先生通过集中竞价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50,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17%。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杨一伍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不适用
持股数量	889,328股
持股比例	1.01%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889,328股

股东名称	赵建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不适用
持股数量	622,530股
持股比例	0.71%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622,53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杨一伍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6月23日
减持数量	210,0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7月30日～2025年9月17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210,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45.05～51.20元/股
减持总金额	10,103,922.40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24%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24%
当前持股数量	679,328股
当前持股比例	0.77%

股东名称	赵建龙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6月23日
减持数量	150,0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7月29日～2025年9月17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50,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45.10～51.20元/股
减持总金额	7,042,032.38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17%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17%
当前持股数量	472,530股
当前持股比例	0.54%

注：表格中如有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8日